

核准文號：

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01 月 11 日臺教授體字第 1080001541 號函核定

臺北市府教育局 108 年 01 月 14 日北市教體字第 1083007104 號函核定

臺北市立大理高中 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

校名		臺北市立大理高中			學校代碼		3	7	3	3	0	2							
校址		10858 臺北市萬華區長順街 2 號			電話		2302-6959 轉 136												
網址		http://newweb.tlsh.tp.edu.tw/default_page.asp			傳真		2308-8580												
招生科班別		體育班																	
招生類別		特色招生甄選入學（單獨招生）																	
招生區範圍		全部 15 個招生區																	
招生目標		提供運動成績優良或具運動潛能之國中畢業學生，繼續升學就讀體育班之招生管道及名額，以利施以專業體育及運動教育，輔導其適性發展，培育運動專業人才。																	
甄選條件		運動成績符合『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』之成績規定；或對招生種類之運動有興趣，需具有實際比賽經驗，請附國中三年內參賽證明。				招生種類		名 額											
								男生	女生		不限								
						棒球		16											
						柔道					10								
						角力					10								
						合計			36										
		外加名額：原住民學生、身心障礙學生，以上述核定招生名額外加 2%計算，各外加 1 名。																	
術科測驗	測驗種類	棒球				柔道		角力											
	測驗時間	108 年 5 月 4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 時																	
	測驗地點	大理高中				大理高中		大理高中											
	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（含各項目及其配分）	(1)10 公尺×4 次折返跑（計時）-16 分。 (2)打擊測驗-24 分。 (3) 守備測驗(自選投、捕手或守備位置一項測驗)-40 分。				(1) 30 秒約定專長動作摔倒-24 分。 (2)自由對摔-56 分。		(1) 30 秒基本動作摔倒-24 分。 (2)自由對摔-56 分。											
	備註：各招生甄選種類僅採計術科成績，總分為 80 分。																		
	甄選方式																		
錄取方式	1. 總成績＝術科測驗成績 80 分＋特別條件比賽成績×20%(採計方法如 4 附註)。 2.各種類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未達最低標準 60 分（含）者，不予錄取。 3..如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測驗項目比例高低順序錄取，不列備取。																		
			棒球		柔道		角力												
	成績比序		3.2.1.		2.1		2.1												
	4. 附註：特別條件分數(只採計報名項目的成績，每人則優採計 1 項分數) (特別條件比賽成績，學校除有明確訂定採計成績級別者應從其規定外，其餘均採計最高級組之成績。)																		
	競賽等級		名 次		第一名		第二名		第三名		第四名		第五名		第六名		第七名		第八名

	國際性賽會	個人 /團體	100 90	90 80	80 70	70 60	60 50	50 40		
	全國性錦標賽(含聯賽 及全中運)	個人 /團體	80 70	70 60	60 50	50 40	40 30	30 20	20 10	10 5
	縣市比賽(教育主管機 關以上主辦之賽會,如 教育盃)	個人 /團體	60 50	50 40	40 30	30 20				
	縣市比賽(單項委員會 主辦之賽會)	個人 /團體	50 40	40 30						

備註

- 2.報名時間：108 年 4 月 29 日（星期一）至 5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，每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及下午 1 時至 4 時。
- 3.報名地點：本校學務處體育組。
- 4.有意報名同學，請先至本校首頁
（如網址：<http://newweb.tlsh.tp.edu.tw/>最新消息下載）填寫資料列印後至本校組報名，並繳驗以下資料：
 (1)報名表（正本）（附件 1）。
 (2)身分證明文件(戶口名簿)影本（正本驗畢後歸還）。
 (3)身分別證明文件影本(原住民、身心障礙生，正本驗畢後歸還)，無則免附。
 (4)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（或畢業證書）。
 (5)參賽成績證明影本（正本驗畢後歸還）。
 (6)家長同意書（附件 2）。
 (7)健康聲明切結書（附件 3）。
 (8)報考切結書（附件 4）。
 (9)需自備 2 吋大頭照兩張。
 (10)回郵信封(寄發成績單，請貼足 28 元以上掛號郵票，並填妥收件人及收件地址)。
- 5.報名費用：
 (1)報名學生每人繳交報名作業費：新台幣 700 元（含報名費及術科測驗費）。
 (2)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，免收各項報名費用，但須隨報名資料檢附下列相關證明文件（其有效日期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）：
 A.低收入戶子女：應檢附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（如為影本，須由核發單位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）。
 B.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：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【再】認定、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。
 (3)中低收入戶子女，報名作業費減為新臺幣 280 元整，報名時應檢附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及戶口名簿影本。
- 6.測驗時間：108 年 5 月 4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 時整。
- 7.參加運動測驗時，應著運動服裝。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等不適劇烈運動者，不宜參加體育班甄選。
- 8.放榜日期：108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5 時前。
- 9.成績複查：自放榜翌日起三天內（108 年 5 月 7 日至 5 月 9 日）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（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）。
- 10.報到日期：108 年 7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，於本校體育組。
- 11.經錄取之學生於報到日期未及繳交畢業證書者，應切結由原畢業國中逕送錄取學校。
- 12.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，應於 108 年 7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5 時前填具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，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。未完成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至其他入學管道報到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取

消後項考試錄取資格。

13. 凡經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報考專長種類之校隊訓練，如不願接受訓練或參加比賽者，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學不得異議。體育班學生在學期間不得以任何理由轉入本校普通班，透過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聯合轉學考不在此限。
14. 依據「臺北市各級學校體育獎勵金發給辦法」、「臺北市市立中等以下學校體育學生助學金及培訓補助金發給要點」領取獎勵金、助學金及培訓補助金者，須設籍本市。
15. 以本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之學生，在校成績評量依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」辦理。
16. 有關原住民學生及身心障礙學生之身分認定、加分優待及外加名額方式，依「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」、「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，報名學生應依上開規定檢附相關身分認定文件。
17. 身心障礙學生如需要考場特殊服務，請填寫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（如附件 5）並於報名時一併提出申請。
18. 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（如附件 6），請考生詳細閱讀。
19. 測驗當天，如遇天候或不可抗力因素，招生學校得以變更測驗場地及測驗項目。

臺北市立大理高中 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 報名表

項目：☐棒球☐柔道☐角力

編號：

姓 名		身 分 別	☐ 一般生 ☐ 原住民 ☐ 身心障礙生			照片黏貼請勿出格若太大請自行裁剪 【照片黏貼處】 照片 1 式 2 張，1 張實貼、1 張貼於下方准考證上，請於照面背面填寫姓名
出 生 年 月 日	年 月 日					
性 別		身 高	公 分	體 重	公 斤	
身 分 證 字 號						
電 話	家裡電話		學生手機			
	家長公司		家長手機			
畢 業 學 校	民國 年 月 日畢業 (縣、市) (國) 中學 年 班 號					
通 訊 處	□□□					
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						
※注意事項： 1.報名表各欄位請學生詳實填寫，字體工整清晰。 2.請攜帶： ☐ (1) 學歷證件：在學證明（或畢業證書）影本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 ☐ (2) 身分證明文件(戶口名簿)影本。 ☐ (3) 參加比賽成績證明影本（正本驗畢退還）。 ☐ (4) 報考切結書、家長同意書及健康聲明切結書（共 3 份）。 ☐ (5) 回郵信封乙個（寄發成績單，請貼 28 元掛號郵票）。 ☐ (6) 報名費 700 元（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，免收各項報名費用；中低收入戶子女，報名作業費新臺幣 280 元）。 3.詳閱簡章內容及各附件資料，確認無誤請於以下欄位簽名/簽章						
證件審查人				報名收費人		

臺北市立大理高中 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

准考證

請實貼 2 吋 照片	准 考 證 號 碼	
	姓 名	
	身 分 證 字 號	
	甄選測驗種類	
	測驗報到時間	108 年 5 月 4 日（星期六） 上午 8 時 30 分

家長同意書

敝子弟_____，經公開甄選錄取為【**臺北市立大理高中**】**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**學生。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。

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、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，同意遵守學校輔導其轉校之決定及措施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健康聲明切結書

敝子弟_____，參加【**臺北市立大理高中**】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，確定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專項運動訓練之情形。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，願意依學校之決定，辦理轉學，絕無異議。

謹此

學生簽名：_____

父母（或監護人）簽章：_____

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報考切結書

本人_____報考【**臺北市立大理高中**】

108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前，未經由 108 學年度各項入學方案及考試升學管道獲得錄取，且至各公私立高中職報到之情事。若有違背，願意被撤銷貴校之錄取資格。特此切結

此致

【**臺北市立大理高中**】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（日）_____

（手機）_____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申請表

考生姓名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
畢（肄）業學校	縣(市) _____ 國中／高級中學國中部		
緊急連絡人		聯絡電話	(電話) (手機)
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 或 縣市鑑輔會證明影本 (浮 貼)			

◎身心障礙考生應考服務項目：請考生依需求填寫申請

申請項目	需求情形	審定結果
特殊需求		☐ 是 ☐ 否

考生親自簽名：

監護人代簽：_____（原因說明：_____）

（無法親自簽名者由其監護人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）

審查單位核章：

【臺北市立大理高中】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之

使用範圍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告知事項

- 一、學生於完成本報名程序後，即同意本校因作業需要，作為學生身分確定、成績計算作業運用。
- 二、本校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，係為學生成績計算、資料整理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，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報到註冊作業使用，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校報名表所列各項內容、術科測驗成績資料及由「107年國中教育會考試務會」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、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。
- 三、本校蒐集之學生資料，因招生、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，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，即同意本校及教育部進行使用，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。
- 四、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，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，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，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，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，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、修改或替換，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，一律不予採認，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。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資料，本校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甄選、錄取等相關作業，請特別注意。
- 五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，即同意本校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、使用範圍、方式、目的、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，並同意本校及教育部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。